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2月26日上午10:00在上海市嘉定区思义路1560号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9年2月16日以电话、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及相关与会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纪翌女士主持，会议应参加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新时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16,000 万日元（约人民币 1,000 万元）在日本设立全资子公司，主要专注于工业机器人、运动控制及相关业务的研发、市场开发等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15）。

表决结果：9 票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2、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循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是根据公司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进行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计提资

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合理，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16）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27日